

釋 義

本文件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2019年外商投資法》」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2019年3月頒佈、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
「美國存託股」	美國存託股，每一股美國存託股代表八股股份
「阿里巴巴」、「公司」、 「本公司」或「我們」	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1999年6月28日在開曼群島設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如文義所需)其合併範圍內的子公司和其關聯併表實體，包括其不時的可變利益實體及彼等的子公司
「阿里巴巴集團」	本公司、我們的合併範圍內的子公司及關聯併表實體，包括我們的不時的可變利益實體及其子公司
「阿里健康」	Alibaba Health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1998年3月11日在百慕大設立的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股票代碼：0241)，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其合併範圍內的子公司
「阿里巴巴投資」	Alibaba Investment Limited，一家依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於2000年3月31日設立的公司，我們的直接全資子公司
「阿里影業」	Alibaba Pictures Group Limited (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1994年1月6日在百慕大設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股票代碼：1060)，並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進行了第二次上市(股票代碼：S91)，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其合併範圍內的子公司

釋 義

「支付寶」	支付寶(中國)網絡技術有限公司或(如文義所需)其前身，一家於2004年12月8日依據中國法律設立的公司。我們與支付寶具有長期合約關係，該公司乃螞蟻金服的全資子公司
「Altaba」	Altaba Inc.(原名為Yahoo! Inc.)及(如文義所需)其合併範圍內的子公司
「高德」	AutoNavi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2006年6月2日依開曼群島法律設立的我們的間接全資子公司，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其全部合併範圍內的子公司和(如適用)關聯併表實體(包括其可變利益實體及彼等的子公司)；如文義所需，亦指我們以高德為品牌的移動端電子地圖、導航及實時交通信息服務業務
「易觀」	易觀，一家獨立第三方研究機構
「螞蟻金服」	浙江螞蟻小微金融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00年10月19日依中國法律組建的公司，及(如文義所需)其合併範圍內的子公司；我們自2019年9月起持有螞蟻金服33%的股份
「《公司章程》」或「組織章程細則」	2014年9月2日通過的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含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附錄三
「董事會」	我們的董事會
「BrandZ」	BrandZ，一家獨立第三方研究機構
「《7號公告》」	國家稅務總局於2015年2月3日發佈的《關於非居民企業間接轉讓財產企業所得稅若干問題的公告》

釋 義

「《37號公告》」	國家稅務總局於2017年10月17日發佈的《關於非居民企業所得稅源泉扣繳有關問題的公告》
「營業日」	除周六、周日或公共假日之外的香港或其他相關國家和地區的銀行通常開門營業的日子
「BVI」	英屬維爾京群島
「菜鳥網絡」	Cainiao Smart Logistics Network Limited，一家於2015年5月20日依開曼群島法律設立的公司，連同其子公司，我們的合併範圍內的子公司
「《開曼公司法》」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含不時修訂、補充或另行修改

[編纂]

釋 義

[編纂]

「中國」、「國內」、「境內」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文件而言，不包括台灣、香港特別行政區和澳門特別行政區，但文義另有所指時除外
「中金公司」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照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定義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監管活動的公司
「《82號文》」	2009年4月22日發佈並於2017年12月29日進一步修訂的《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
「中國互聯網絡信息中心」	中國互聯網絡信息中心，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下屬負責互聯網事務的管理機構
「《公司條例》」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含不時修訂或補充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含不時修訂或補充
「關連人士」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項下賦予的含義

釋 義

「瑞信」	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照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定義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和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監管活動的公司
「中國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大麥網」	Pony Media Holdings Inc.，一家於2004年12月17日依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設立的我們的間接全資子公司，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其全部合併範圍內的子公司及關聯併表實體，包括其可變利益實體及彼等的子公司；如文義所需，大麥網亦指我們以大麥為品牌的線上票務平台
「存託協議」	我們、Citibank, N.A.及我們的美國存託股持有人和實益所有人於2014年9月24日訂立的存託協議，含不時修訂
「董事」	我們董事會的成員
「存管信託公司」	The Depository Trust Company，美國股本證券中央簿記清算及交收系統、我們的美國存託股的結算系統
「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餓了麼」	Rajax Holding，一家於2011年6月8日依開曼群島法律設立的公司，我們的合併範圍內的子公司，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其合併範圍內的子公司及關聯併表實體(包括其可變利益實體及彼等各自的子公司)；如文義所需，亦指我們以餓了麼為品牌的即時配送和本地生活服務平台

釋 義

「鼓勵目錄」	商務部和國家發改委於2019年6月30日聯合發佈並自2019年7月30日起生效的《鼓勵外商投資產業目錄》，含不時修訂、補充或另行修改
「股權激勵計劃」	2011年股權激勵計劃和2014年首次公開發行後股權激勵計劃
「歐盟」	歐洲聯盟
「歐睿國際」	歐睿國際，一家獨立第三方研究機構
「極端情況」	任何極端情況或事件，其發生會導致香港正常營業的中斷及／或可能影響[編纂]或[編纂]
「外國私人發行人」	《美國證券交易法》第3b-4條所定義的詞語
「Gartner」	Gartner，一家獨立第三方研究機構；僅為本文件之目的，如文義所需，在提及Gartner時係指Gartner於2019年4月出具的報告（資料來源：Gartner, Market Share: IT Services, 2018, Dean Blackmore et al., April 8, 2019）
「GDP」	國內生產總值
「《歐盟一般數據保護條例》」	歐盟《一般數據保護條例》
「全球發售」	[編纂]
	[編纂]
「HK\$」或「港元」	港元，為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結算」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子公司

釋 義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香港發售股份」	[編纂]

[編纂]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編纂]

「ICP」	互聯網信息服務提供者
-------	------------

「IDC」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一家獨立第三方研究機構；僅為本文件之目的，如文義所需，在提及IDC公佈的排名時係指2018年IDC公有雲服務市場半年度跟踪報告或2018年第四季度IDC中國智能家居設備市場季度跟踪報告
-------	---

「獨立第三方」	就我們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任何與本公司並無關連的人士或公司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所有人
---------	--

[編纂]

釋 義

「國際發售股份」

[編纂]

[編纂]

「《互聯網廣告辦法》」

國家工商總局2016年7月4日頒佈的《互聯網廣告管理暫行辦法》

「銀泰」

Intime Retail (Group) Company Limited(銀泰商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06年11月8日依開曼群島法律設立的公司，我們的合併範圍內的子公司，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其合併範圍內的子公司

[編纂]

釋 義

「聯席保薦人」	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聯席保薦人，即中金公司和瑞信（按英文字母排序）
「君澳」	杭州君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依中國法律設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君瀚」	杭州君瀚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依中國法律設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口碑」	Koubei Holding Limited，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於2006年3月29日設立的公司，我們的合併範圍內的子公司，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其合併範圍內的子公司及關聯併表實體（包括其可變利益實體及彼等各自的子公司）；如文義所需，口碑亦指我們的餐廳及本地生活到店消費服務指南平台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2019年11月5日，即本文件日期前確定本文件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Lazada」	Lazada Group S.A.，一家於2015年3月6日依盧森堡法律設立的公司，我們的合併範圍內的子公司，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其合併範圍內的子公司及關聯併表實體
「上市」	我們正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9C章和第8A章尋求於聯交所進行的上市
「上市委員會」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編纂]

釋 義

「《併購規定》」	由商務部、國資委、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國家工商總局和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06年8月8日聯合發佈、自2006年9月8日起施行並由商務部於2009年6月22日進一步修訂的《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
「澳門」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主板」	由聯交所營運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創業板並與聯交所創業板並行運作
「重要子公司」	「我們的歷史和公司架構－我們的重要子公司和運營實體」所列的我們的子公司及關聯併表實體
「大綱」或「組織章程大綱」	我們的組織章程大綱（含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工信部」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
「財政部」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商務部」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國家安全法》」	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2015年7月1日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安全法》
「國家統計局」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
「國家發改委」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負面清單」	商務部和國家發改委最近於2019年6月30日聯合發佈並自2019年7月30日起生效的《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含不時修訂、補充或另行修改
「紐交所」	紐約證券交易所

釋 義

[編纂]

我們的「中國消費業務」	我們在中國面向消費者的業務的統稱，主要共包括我們的中國零售市場、本地生活服務及優酷
我們的「中國零售市場」	淘寶和天貓的統稱
我們的「批發交易市場」	1688.com及Alibaba.com的統稱

[編纂]

「人民銀行」	中國人民銀行
「PCAOB」	美國上市公司會計監督委員會
「中國《公司法》」	第八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1993年12月29日通過、自1994年7月1日起生效並隨後於1999年12月25日、2004年8月28日、2005年10月27日、2013年12月28日和2018年10月26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含不時修訂、補充或另行修改
「PCIP I」	PCIP I Limited，一家於2013年6月11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的公司，我們的全資子公司
「中國政府」或「國家」	中國中央政府，包括所有政府分支機構(包括省、市及其他地區或地方政府)及政府機關，或(如文義所需)其中之一
「中國法律顧問」	我們的中國法法律顧問方達律師事務所

釋 義

[編纂]

「合資格發行人」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第19C章項下賦予其的含義
「QuestMobile」	QuestMobile，一家獨立第三方研究機構
「Reg S」	《美國證券法》S規例
「相關人士」	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彼等或本公司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顧問及任何其他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RMB」或「人民幣」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限制性股份單位」	限制性股份單位
「國家外匯管理局」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負責外匯管理有關事務的中國政府機構，包括其地方分支(如適用)

釋 義

「《外匯局37號文》」	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4年7月4日頒佈並生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內居民通過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
「國家工商總局」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現稱國家市場監管總局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前稱為國家工商總局
「《股權和資產購買協議》」	我們、螞蟻金服、Altaba、軟銀及相關其他具名當事方於2014年8月12日訂立的股權和資產購買協議及隨後作出的全部修訂
「國資委」	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美國證交會」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

[編纂]

「香港證監會」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含不時修訂或補充
「拆股」	將每股普通股分拆為八股股份，據此，我們的股份的面值自2019年7月30日起已相應從每股0.000025美元變為每股0.000003125美元
「股東」	股份的持有人，及(如文義所需)美國存託股的持有人
「股份」	我們的股本中每股面值為0.000003125美元的普通股
「中小企業」	中小規模企業

釋 義

「軟銀」 SoftBank Group Corp. (2015年7月2日之前稱為SoftBank Corp.) 及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 其合併範圍內的子公司

「國家稅務總局」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編纂]

「StatCounter」 StatCounter，一家獨立第三方研究機構

「國務院」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編纂]

「子公司」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的含義

「高鑫零售」 Sun Art Retail Group Limited (高鑫零售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律於2000年12月13日設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票代碼：6808)

「包銷團成員」 [編纂] 及 [編纂] 的 [編纂]

「《收購守則》」 香港證監會發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

「淘寶控股」 Taobao Holding Limited，一家於2003年6月17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設立的公司，我們的直接全資子公司。淘寶控股是淘寶和天貓相關的中國子公司的間接控股公司

「往績記錄期間」 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釋 義

「UCWeb」 UCWeb Inc.，一家於2008年3月6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設立的公司，我們的間接全資子公司，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其合併範圍內的子公司及關聯併表實體(包括其可變利益實體及彼等各自的子公司)；如文義所需，亦指我們以UCWeb為品牌的移動瀏覽器

「英國」 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

[編纂]

「美國」 美利堅合眾國及其領地、屬地及其所有管轄地域

「美元」或「US\$」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美國證券交易法》」 1934年美國證券交易法(經修訂)及據之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美國公認會計準則」 美國公認的會計準則

「《美國證券法》」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及據之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美國貿易代表辦公室」 the Office of the U.S. Trade Representative

「可變利益實體」或「VIE實體」 由中國籍自然人(或中國籍自然人所擁有的中國實體，視情況而定)全資擁有的我們的可變利益實體，該等實體持有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或其他業務經營許可或批准，一般而言我們的互聯網業務所用的各個網站或外商投資受限制或被禁止的其他業務由其運營，該等實體被視作我們的全資子公司並按美國公認會計準則併入我們的合併財務報表

「增值稅」 增值稅；除非另行指明，本文件中所有數額均不包含增值稅

釋 義

「VIE結構」或「合約安排」	可變利益實體結構
「VIE結構優化」	對我們的重要可變利益實體及特定其他可變利益實體進行的結構優化流程

[編纂]

「優酷」 Youku Tudou Inc.，一家於2005年9月20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設立的公司，我們的合併範圍內的子公司，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其合併範圍內的子公司及關聯併表實體(包括其可變利益實體及彼等各自的子公司)；如文義所需，優酷亦指我們以優酷為品牌的線上視頻平台

「雲鋒基金」 由Yunfeng Capital Limited或其關聯方設立的一個或多個雲鋒投資基金，馬雲先生當前持有其普通合夥人少數權益

於本文件，除非文義另有所指，「聯繫人」、「緊密聯繫人」、「控股股東」、「核心關連人士」及「主要的股東」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匯的涵義。

中國境外成立的實體的中文名稱(如提供)是其真實註冊名稱。

我們使用經調整EBITDA、經調整EBITA、核心商業交易市場經調整EBITA、非公認會計準則淨利潤、非公認會計準則攤薄每股收益和自由現金流等非公認會計準則財務指標，來評估我們的經營業績以及用於制定財務和運營決策。這些非公認會計準則財務指標的定義及其與最接近的可比美國公認會計準則指標之間的調節，請參見「財務資料－非公認會計準則財務指標」。